

# 关于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友邦寿临〔2025〕3号)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令〔2018〕2号）相关规定，现将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股东审议通过，决定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毕马威华振”）担任本公司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本公司已就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宜与现任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普华永道中天”）进行了沟通，普华永道中天对此变更表示理解且无异议。普华永道中天和毕马威华振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等要求，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特此公告。

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